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 3 号楼茅台大厦 28 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存道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,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、保函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商票保贴等。具体授信额度、利率、期限等，以

银行审批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1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;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;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